

经开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编号：CZEZGC-2024-025

日期：2024年9月13日

一、招标条件

横洛东路东侧、梅巷路北侧地块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批文名称：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常经数备〔2024〕94号）（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常州东方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100.00%，集体资金：0.00%，私有资金：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横洛东路东侧、梅巷路北侧地块项目方案设计（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1）工程地点：位于常州市常州经济区。

（2）工程规模：本项目新增用地面积25059平方米（约37.59亩），总建筑面积约65000平方米。

（3）质量标准：必须满足国家相应规定要求，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及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报批深度必须通过江苏省及常州市方案设计报批深度要求。

（4）设计周期要求：25日历天（10日历天内提供方案设计成果资料，15日历天内完成方案报批工作。总的进度计划以满足招标人要求为原则，招标人保留服务期调整的权利，服务期调整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承诺自行承担因服务期调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5）本次招标范围：横洛东路东侧、梅巷路北侧地块项目的方案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规划，单体建筑、公共空间的功能布局等（具体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施工配合及其他相关服务。项目各项手续办理过程中，所需相关设计成果文件的送审、协调及盖章等工作均由设计人完成，发包人最终收取设计人提供的已通过相关部门审批的设计成果资料。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招标工程共划分成1个标段，标段划分及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下：

序号	标段内容	规模面积 (平方米)	估算价 (万元)	投标人资质类别、等级	项目负责人 专业、等级
01	横洛东路东侧、梅巷路北侧地块项目方案设计	约65000	98	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③建筑专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一级注册建筑师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它投标要求：∟。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电子化招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2024年9月13日到2024年9月20日，用CA锁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cz.jkq.etrading.cn/>），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五、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常州经开区专区、常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经开限额上发布。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到2024年9月20日

本项目资格审查办法：见附件

本项目评标细则：见附件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常州东方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平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经开区东方东路 166 号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紫廷名苑商铺 1 号二楼

联系人:丁凤

联系人:魏红艳

电 话:0519-88788915

电 话:0519-83868382

备注:

1、如您是第一次参加常州经开区限额以下项目网上投标,请您先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czjkq.etrading.cn/>)登陆并激活绑定 CA 锁,方可进行业务操作,具体操作请按照平台注册指南办理。本项目为电子化开评标项目,投标单位应携带 CA 锁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如无 CA 锁,请咨询 0519-81812366。

2、潜在投标人可从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常州经开区专区了解本次招投标文件的“公告公示信息发布、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答疑澄清、招标控制价发布及答疑澄清”等相关信息,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如是电子化开评标项目,开标时间到后,招标代理人宣布开标并允许解密后,投标人现场用 CA 锁或远程同步解密。投标单位必须在现场投标单位依次解密结束后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处理,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附件一：

资格审查办法

一、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二、本工程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一）投标人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没有失真或者弄虚作假；
5.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6.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
 - （8）投标人近3年（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往前推算）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往前推算）的（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投标人承诺书》）；
 - （9）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及其联合体中任何一个成员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被公布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具体按照苏信用办（2018）23号文执行。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1) 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 (2) 在注册单位执业期间, 同时在其他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
- (3) 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2.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的（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投标人承诺书》）。

（三）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其他要求：

1. 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2. 企业近 1 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3. 企业近三个月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四）资格审查合格其他条件：/。

三、由招标人委托的评标小组实施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四、资格审查需评审的相关资料及要求：

4.1 资格审查需提供的资料：

4.1.1 《经开区工程建设投标申请书》（格式详见附件四-1、四-2 打印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法人签字或盖章）。

4.1.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情况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核查真实性）。

4.1.3 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复印件（企业资质情况通过扫描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的二维码核查真实性）。

4.1.4 电子投标保函回执单或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进账单原件或电子回单。（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详见附件三）。

4.1.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格式详见附件四-3、四-4 打印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法人签字或盖章）。

4.1.6 拟派设计负责人的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可不提供原件，注册证书须符合发证部门的使用要求。）

4.1.7 投标人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四-5）。

4.2. 其他资格审查要求：

4.2.1 资格审查资料按 4.1 要求提供，所有提供的资审资料另需提供装订成册复印件两份（正、副本，封面和目录详见附件四），所有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除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外所有资格审查资料须一起装袋密封，密封袋骑缝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按本条款密封要求进行密封的资格审查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4.2.2 开标时另需携带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如有），交由招标人代表现场核验。

4.2.3 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正本扫描上传至限额平台中投标所需其他材料栏目，未按本条款要求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招标人将拒绝其参加资格审查。

4.2.4 所有资审资料（包括原件和二份资格审查材料（复印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次性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

4.2.5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有）必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准时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不得请假），同时必须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如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或不参加资格审查的，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处理，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6 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五、开标（包括资格后审）时间、地点：

5.1 开标时间：**2024年9月30日 9 时 00分**，超过**9:00**未签到，作该投标申请人自动放弃处理。如因投标人不遵守须知规定造成不能按时进场投标，后果投标人自负。

5.2 开标地点：经开区行政中心**2019**开标室。（注：2019室位于大楼东南角，从管委会东进入政务服务中心大厅，楼梯上二楼。车辆统一停至新秀停车场，严禁在政务服务中心停车场停放。）

六、备注：

6.1 本工程不满 3 家单位投标（若第一次招标）将重新组织招标。

备注：

投标单位务必注意本工程所有的资审资料，都必须在有效期内，切勿使用换证后已作废证件。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在年审中的，开标时必须出具发证单位证明的原件，企业资质到期未延续的，开标时提供证明资质证书有效的省级部门发布的延续公告文件。投标单位务必注意。

附件二：

评标入围方法

评标入围方法：方法一

方法一：全部入围。

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全部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方法二：低价排序法。先按报价由低到高去除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数量*10%（去尾取整）的最低报价的投标人（末位投标报价相同的均去除），再按报价由低到高取不少于 R 家（R 一般不少于 15 家，具体数量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投标人进入后续评标程序。投标报价相同的，同时入围；不足 R 家时，按实际数量计取。

方法三：均值入围法。先按报价由高到低去除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数量*10%（去尾取整）的最高报价的投标人后（末位投标报价相同的均去除），计算剩余投标人的报价平均值，取平均值以上和以下若干家投标人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招标文件中应明确取平均值以上的具体数量和以下的具体数量，平均值以下投标人应多于取平均值以上的投标人，合计数量不少于 R 家（R 一般不少于 15 家，具体数量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评标入围过程中，当投标人平均值以上（或以下）的数量不足时按实际数量计取，但不因此增加平均值以下（或以上）的数量。按顺序取平均值以上的投标人时，报价相同的投标人均不入围；按顺序取平均值以下的投标人时，报价相同的投标人同时入围。

方法四：随机抽签入围。如至投标截止时间，参与投标的投标单位 ≥ 20 家，则采用随机抽签法入围 15 家进入后继评审。

评标细则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标、技术标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共计 100 分）

一、技术方案（70分）

编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规划设计概述	1、在设计前期对项目解读充分，理解深刻，分析准确，构思新颖； 2、规划设计充分考虑任务书及规划设计要点中的要求； 3、各专业技术设计说明完整； 4、经济指标组成完整，涵盖内容详实，无明显漏项，满足任务书要求。	8分
2	总平面布局	1、提出设计中的规划策略及设计目标； 2、总体的建筑布局是否与周边城市环境相协调； 3、总平面设计需要满足任务书要求，做到合理性、全面性、经济性和安全性； 4、楼栋布局均好性，间距合理； 5、总平面的交通流线及小区出入口是否组织安全合理； 6、停车系统是否设计完善，且便民、经济、实用； 7、本地块及周边区域建筑的日照分析；	20分
3	住宅设计	1、住宅套型设计理解和思考是否充分，户型分析详细； 2、户型面积及配比满足任务书要求； 3、住宅单体平面体型经济，布局合理； 4、入户大堂设计简洁明快，功能合理； 5、住宅单体图表述是否清晰、完整、严谨、合理；	15分
4	公建配套设计	1、公建配套用房的布局合理，利于使用，满足设计需求及规范； 2、公建配套用房图表述是否清晰、完整、严谨、合理； 3、地下车库内容清晰，设计经济合理；	10分

5	立面造型设计	1. 对立面风格、空间环境的深入理解和思考，与周围环境及周边建筑风格相协调； 2. 建筑造型简洁，有现代气息，立面比例尺度适度且协调； 3. 效果展示内容满足至少 10 张要求，内容真实、清晰、完善；	10 分
6	绿建及景观	1、采用科学合理的绿色建筑措施，提出切实可行的生态建筑理念与措施，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绿色建筑标准。 2、景观空间布局合理，简洁美观，满足规划指标要求。	4 分
7	方案服务	1、设计的后期跟踪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2、方案成本控制及典型节点设计指导； 3、立面效果控制措施；	3 分

注：技术标要求：本工程技术标采用暗标形式，必须按下列格式编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 技术标除图纸、图表外所用文字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图纸、表格中所有文字采用“宋体”、“常规”（黑色）字，字号不限；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纹、阴影等标记。不得设置页码、页眉、页脚，段落行间距为单倍行间距，段前、段后不得单独空行。文档设置格式时注意将段落设置中“如果定义了文档网格，则自动调整右缩进”、“如果定义了文档网格，则与网格对齐”的√去掉。

(2) 技术方案纯文本内容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与彩色图形，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能体现有关投标单位信息的提示性标记、文字、语句等。

(3) 表达方案设计内容的分析图、效果图可出现彩色文字与彩色图形，字体、字号不限，但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能体现有关投标单位信息的提示性标记、文字、语句等。

(4) 设计方案文字部分页面大小必须为 A4 格式，图纸、图表页面可以采用 A3 格式。

注：

(1) 技术方案由评委独立打分，各项评审要点由评委酌情打分。

(2) 技术方案：投标人根据招标内容提供的设计方案等文件，评审专家根据具体情况按优、良、一般、差四个等级评分，分别得本项的 90-100%、80-90%、70-80%、60-70%，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无则不得分。技术方案得分将所有技术标评委评分取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

二、拟配备设计人员（10 分）

1、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人员中配备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有 1 个得 1 分。以上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如为同一人，仅按 1 分计算，限评 5 人，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人员不重复计分，每人只计一次分。

2、以上人员中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有 1 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投标人拟配备的设计人员须提供以下材料：

①本项评分中所涉专业以注册证书所载为准，所涉职称等级以职称证书为准。（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②注册人员提供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③若相关证书须符合发证部门的使用要求。

三、类似业绩评分（6分）

投标人近三年（自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起往前推算）承担过单个项目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民用建筑项目（注：分类标准按GB/T50841-2013《建筑工程分类标准》执行）的方案设计的，有一个得2分。本项限评3个项目，最高得分为6分。

注：

1、时间以设计合同所载签订时间为准。

2、建筑面积以设计合同上载明为准。如上述材料不能反映建筑面积，则必须另外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必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3、类似工程业绩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设计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四、企业获奖得分（5分）

投标人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获得省（或直辖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或直辖市）级及以上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工程设计奖”的得2.5分，获得市（地级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地级市）级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工程设计奖”的得1.5分，其余不得分，本项限评2个，最高得5分。

注：

1、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获奖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计最高得分，不重复得分。

3、时间以获奖文件或证书所载时间为准，如两者时间不一致的，以获奖文件所载时间为准。

4、提供的奖项应为设计项目的获奖。

五、综合荣誉得分（4分）

1、投标人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获得省（或直辖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或直辖市）级及以上行业协会颁发的“诚信单位”类似荣誉称号的得2分，获得市（地级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地级市）级行业协会颁发的“诚信单位”类似荣誉称号的得1分。本项限评1个项目，最高得2分。

2、投标人近三年内（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获得省（或直辖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或直辖市）级及以上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管理先进单位”类似荣誉称号的得2分，获得市（地级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地级市）级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管理先进单位”类似荣誉称号的得1分。本项限评1个项目，最高得2分。

注：

- 1、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荣誉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同一项目获多个荣誉的，计最高得分，不重复得分。
- 3、时间以荣誉文件或证书所载时间为准，如两者时间不一致的，以荣誉文件所载时间为准。

六、投标报价（5分）

1、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98万元，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总价在招标控制价98万元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标。

2、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的有效投标报价，取其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若有效投标文件小于7家时，直接取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平均值；若投标人为7家或7家以上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投标报价后计算投标报价平均值），凡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者得最高分5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高1%扣0.2分，每低1%扣0.1分（若不足1%按内插法计算，扣分保留两位小数），直至商务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报价不到平均价的50%的应剔除该报价重新计算平均值。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七、定标办法：

以上得分汇总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则选择其中投标报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也相同，当场按开标记录表顺序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评标细则使用说明：

1、评标程序：1）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2）清标；3）商务标评审；4）技术标评审；5）汇总得分；6）定标。

2、前续评审不合格的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3、各类抽签值在抽取产生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除计算错误外）。

附件三：

投标保证金说明

一、投标保证金金额或投标保函担保金额：人民币 19000 元

二、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方式 1：电子投标保函通过电子投标保函办理平台在线申请办理。

方式 2：投标报名单位基本账户电汇、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户名：常州中平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8271100900000000674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高新区科技支行

三、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保证金缴纳时间以专用账户实际收到或投标保函实际提交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的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到账（生效）以后台实际查询为准。

2. 投标保证金应采用电汇、网银等转账方式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出；电子投标保函担保费应通过投标单位基本账户缴纳。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者投标保证金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4. 请采用电子投标保函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务必妥善保管好“**电子投标保函回执单**”，如在开标时发生投标保函查询异常的情况，投标人需提供该回执单作为查询投标保函的依据。电汇、网银等转账方式需将**投标保证金凭证（如银行进账单、电子回单等）**上传（编入）投标文件中。投标保证金以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我单位实际收到的投标保证金为准。未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单位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转账缴纳投标保证金后恶意撤回转账的单位，致我单位未实际收到投标保证金的单位，将该行为视为招投标中弄虚作假行为。

四、投标保证金退还

非排名前三名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排名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注：招标失败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应予以退还。再次组织招标时，各投标人须按规定重新缴纳该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或提交投标保函。

五、投标保证金缴纳咨询电话：0519-83868382。

附件四：

_____ 招标

投标资格审查申请书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经开区工程建设投标申请书》（格式详见附件四-1、四-2 打印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法人签字或盖章）
-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情况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核查真实性）。
- 3、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复印件（企业资质情况通过扫描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的二维码核查真实性）。
- 4、电子投标保函回执单、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进账单原件或电子回单（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详见附件三）。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格式详见附件四-3、四-4 打印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法人签字或盖章）
- 6、拟派设计负责人的注册证书（以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准，可不提供原件）。
- 7、投标人承诺书（详见附件四-5）。

附件四-1

经开区工程建设投标申请书

（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单位招标公告，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工程的投标。特此申请。

我单位基本情况：

1、资质类别和等级：

2、企业业绩、信誉：

3、其他说明：

我单位将对本次投标中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如有不实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本企业自愿放弃本工程项目的投标，并作为本企业不良行为由行政主管部门记录在案）。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联系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编：

授权委托人：

电话：

上述人员姓名、通讯地址我单位确保真实有效，为我单位参与上述项目投标事宜及其可能产生后续法律问题期间，向我单位送达各类法律文书的正式送达联系方式。如因我单位没提供详细通讯地址，或未及时将地址变化情况及时书面告知的，我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或身份证上载明的地址，即视为受送达人提供的送达地址。如因我单位原因导致文书退回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若受送达人拒收，拒收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申请单位名称（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2:

拟投入的主要人员表							
分类名称	姓名	职称	资质证书编号	备注			
项目负责人							
现场人员							
拟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机械设备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M/H
企业近三年已完工程、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结构形式	层数	规模	开竣工时间	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质量评定结果	奖惩情况

附件四-3: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4: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5:

(三) 投标人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_____工程项目的投标，我单位及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均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

1、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项目负责人中标后不影响办理工程建设手续且按招标文件约定在岗履职。

2、我方不存在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均不存在近 5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

3、我方在投标全过程（含异议、投诉环节）提供的所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合法的，无弄虚作假行为。

4、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完全响应及认可招标文件（含答疑及补充等），均不存在、也未参与任何围标串标活动，也不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的行为，没有出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5、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6、我方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7、我方在招投标期间，如果涉及异议或投诉，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否则，招标人或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可以不予受理。

8、我方如果涉及异议或投诉，将由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在异议或投诉书中真实署名并实际参与招标人或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质询。

我方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条款，若我方违反上述任意承诺条款、本招标文件的约定及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相关内容，提供与事实不符的虚假材料，我方愿意接受招标人、相关监督部门作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被取消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实施不良行为记录、限制投标、公开曝光及相关的行政处理、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